江池府发〔2022〕82号

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江池镇森林防灭火管控方案》的

通 知

各村（居）委，镇级各部门：

《江池镇森林防灭火管控方案》已经镇政府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实施。

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

 2022年8月21日

 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江池镇森林防灭火管控方案

为贯彻落实丰都县人民政府《森林防火封山令》及8月20日全市林业系统森林防火视频工作会议精神，确保江池镇森林安全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《江池镇森林防灭火管控方案》。

一、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防火意识。利用召开镇村干部会、社员大会、院坝会，书写宣传标语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张贴“禁火令”、“封山令”，通过广播村村通、微信短信等多种形式，在全镇进行全方位宣传，通过进村入户特别是对老人、小孩面对面点对点宣传，通过开展宣传车、半导体喇叭进行全天候宣传，强化广大干部群众对森林防火的责任感和危机感，增强森林防灭火意识。

二、严格火源管理，杜绝火源进山。在主要入林路口设立封山守护点12个，森林防火检查哨卡3个，森林防火嘹望台5个，对入山车辆、人员进行登记，扫码入林；禁止农事活动野外用火（含秸秆、垃圾焚烧）；倡导文明祭祀，严禁烧香燃烛、放烟花礼炮，提倡使用电子炮；禁止室外用火煮饭等不良用火行为。

1. 加强重点管控，强化责任落实。对重点林区、重点路段、林口实施重点管控，对老人、小孩、智障人员落实一对一监护；建立镇村社三级管理网络，实行镇村林长负责制，镇干部包村，村干部包社，对不履职、不尽责者严格追责问责；严惩林区和野外用火行为，一经发现，按300-2000元的上限处罚。
2. 增加设施设备，强化物资保障。全面清查所有应急救援贮备物资，按照县上要求，加大对森林防灭所需物质和森林防火宣传物资采购，备足备齐森林防灭火物质器具器材，并妥善保存。
3. 组建灭火队伍，加强应急演练。常态化组建20人强有力的扑灭火队伍，由武装部和应急办统一调遣。加强应急演练，做到召之即来，来之能战，战之能胜。
4. 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组织保障。森林防灭火工作由书记镇长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其余班子成员分村负责，驻村督战，靠前指挥，做到防范未“燃”。